

彰化縣員林市公所 函

地址：51041彰化縣員林市三民街18號
承辦人：辦事員 洪曼菱
電話：04-8347171#670
電子信箱：mandy71433@yuanlin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羅東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員市行字第11400162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1. pdf、
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2. pdf、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3. pdf、
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4. pdf、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5. pdf、
376477700A_1140016240_ATTACH6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」第二十八
條、第三十一條暨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案公布令、公告、
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行政人員編制表修正對照
表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114年5月13日員市代字第
114000032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區公所(彰化縣員林市公所除外)

副本：彰化縣員林市民代表會、本所行政課

